



证券代码: 002192

证券简称: 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 2022-019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并根据具体情况决定中兴华 2022 年度的审计费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历史沿革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93 年，2000 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业务资质	中兴华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所具备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上年度末从业人员信息	合伙人数量		146
	注册会计师人数		791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449
最近一年经审	收入总额		152,351.00 万元

计的业务信息	审计业务收入	133,493.00 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35,715.93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80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与服务；房地产业；农、林、牧、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
审计收费		8,386.30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3,489.26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中兴华 20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2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基本信息
拟项目合伙人	黄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7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学锋	中国注册会计师	199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	详情见上述
	肖国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拟项目合伙人黄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学锋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肖国强近三年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形。

3、独立性

拟项目合伙人黄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学锋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肖国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1 年度，公司支付给中兴华的审计费用为 60 万元。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兴华协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提供的资料、执业情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查阅了中兴华及相关人员的资格证照、有关信息和诚信纪录等资料，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出具了专项报告，认为：

中兴华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其在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循独立、公允、客观的执业准则进行了独立审计。其在审计过程中能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专业胜任能力，其诚信记录良好，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鉴于中兴华良好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及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委员会建议董事会继续聘任中兴华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审核，在对中兴华提供的资料、执业情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在查阅了中兴华及相关人员的资

格证照、有关信息和诚信纪录等资料后,经审慎核查并进行专业判断,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1) 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中兴华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其诚信记录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良好。其在担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恪尽职守,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各项工作,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续聘中兴华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续聘中兴华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项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2) 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其诚信记录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良好。其在担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恪尽职守,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各项工作,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续聘中兴华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对上述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对该议案投了赞成票,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对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全体董事以6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华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并根据具体情况决定中兴华2022年度的审计费用。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3、经独立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 4、经独立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暨2021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